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7-073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3月13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停牌期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20日、2017年3月27日、2017年4月1日、2017年4月12日、2017年4月19日、2017年4月26日、2017年5月4日、2017年5月11日、2017年5月12日、2017年5月19日、2017年5月26日、2017年6月6日、2017年6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019、021、023、026、029、042、045、047、050、062、064、067)。

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7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71) (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在落实完毕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重组报告书提出的相关问询事项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6月20日